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IRST CAPITAL GROUP LIMITED

中國首控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69)

- (1)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 (2) 股份合併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生效；及
- (3) 調整尚未行使購股權及新購股權計劃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建議決議案已由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下獲正式通過。

股份合併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股份合併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而有關事宜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生效。

調整尚未行使購股權及新購股權計劃

待股份合併生效後，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行使價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以及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將予以調整。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的中國首控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通函(「該通函」)，當中載有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合共為5,720,692,000股，即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建議決議案（「**建議決議案**」）表決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就建議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建議決議案放棄表決權或僅可投反對票。概無人士已於該通函中表明擬就建議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表決權並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如此行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建議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批准將每五(5)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2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一(1)股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合併股份的股份合併，及授權董事會作出其認為就使股份合併生效而言屬必要的一切有關行動。	745,975,015 (78.20%)	207,920,100 (21.80%)

附註：有關建議決議案全文請參閱通告。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工作的監票員。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建議決議案，故建議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下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股份合併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股份合併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星期三)達成。根據該通函所載的預期時間表，股份合併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生效，同日亦為就現有股份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合併股份新股票的首日。就現有股份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合併股份新股票的最後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二)。股東可於上述期間內，於任何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遞交現有股份的股票，以換領合併股份的新股票，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新股票將以橙色發行，以區分藍色的現有股票。

待股份合併生效後，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亦將生效。於聯交所買賣的股份每手買賣單位將由2,000股現有股份更改為10,000股合併股份，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起生效。

調整尚未行使購股權及新購股權計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具有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根據購股權計劃認購合共50,000,000股現有股份的尚未行使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的期限為10年並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八日到期。因此，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終止購股權計劃並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起並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調整尚未行使購股權

待股份合併生效後，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行使價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將按下列方式調整：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後	
		每股現有 股份的行使價 (港元)	尚未行使 購股權的數目	每股合併 股份的行使價 (港元)	經調整 尚未行使 購股權的數目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六日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五日	每股現有 股份0.30港元	50,000,000股 現有股份	每股合併 股份1.50港元	10,000,000股 合併股份

調整新購股權計劃

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將自於本公告日期的502,689,200股現有股份調整至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後的100,537,840股合併股份。

除上述調整外，(i)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及(ii)新購股權計劃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首控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Wilson Sea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 **Wilson Sea** 博士、趙志軍先生及朱煥強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健宏先生、杜曉堂博士及呂清源先生。